

长春市双阳区乡村振兴局 长春市双阳区财政局 文件

长双乡振联〔2023〕5号

2022年财政衔接资金绩效重点项目 重点区域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省财政厅、省振兴局关于衔接资金绩效重点项目重点区域资金绩效评价的相关工作要求，为进一步推进我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切实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益，检视政策实施效果，现将双阳区2022年衔接资金绩效重点项目重点区域资金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评价依据

- 《关于做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吉财农〔2019〕850号）文件；
- 《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办农〔2019〕68号）文件；
- 《长春市双阳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长双财联〔2021〕1645号）文件。

二、绩效评价原则

财政衔接资金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三、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选取了城郊村仓储库房和冷藏库建设项目、吉林省美利生态专业养殖合作社肉牛养殖项目、齐家镇官地村果蔬产业基地项目、吉林省奇源粮业有限公司粮食收储建设项目、曙光村朝鲜族民宿建设项目、鹿乡村鹿场扩建项目、一面山养殖梅花鹿项目、三道村 1、2、3、4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八面村 3、5、6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贾家村 3、4、5、14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黑鱼村水泥路、边沟建设项目、常明 1、3、5、6、7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杜家村水泥路建设项目、四屯村水泥路建设项目、郭家村 18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共 15 个项目，涉及资金 2940 万元。通过收集相关信息资料，对财政资金政策的公平性、资金管理制度的规范性、资金分配的合理性、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和资金使用的有效性等

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基本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评价过程

1. 收集核查资料。收集选取的 2022 年重点衔接资金项目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申报、评审、实施、验收、资金拨付等资料，并对其进行了核查。

2. 现场查看。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现场查看。

3. 形成评价报告。通过对相关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和标准，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五、绩效评价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共涉及项目 15 个，涉及资金合计 2940 万元，经过对项目材料及现场实际情况核查进行了评分，具体情况如下：

1. 城郊村仓储库房和冷藏库建设项目 90 分；
2. 吉林省美利生态专业养殖合作社肉牛养殖项目 95 分；
3. 齐家镇官地村果蔬产业基地项目 92 分；
4. 吉林省奇源粮业有限公司粮食收储建设项目 94 分；
5. 曙光村朝鲜族民宿建设项目 93 分；
6. 鹿乡村鹿场扩建项目 92 分；
7. 一面山养殖梅花鹿项目 95 分；
8. 三道村 1、2、3、4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 93 分；
9. 八面村 3、5、6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 92 分；

10. 贾家村 3、4、5、14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 95;
11. 黑鱼村水泥路、边沟建设项目 93 分;
12. 常明 1、3、5、6、7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 92;
13. 杜家村水泥路建设项目 93 分;
14. 四屯村水泥路建设项目 96 分;
15. 郭家村 18 社水泥路建设项目 95 分

六、发现问题

项目档案整理不规范：本次绩效评价未发现项目流程不规范、手续不齐全，截留、挪用资金等问题，但个别乡镇（街）项目存在档案材料顺序乱、整理不规范等问题。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1. 作为财政部门每年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加强项目预算精准性。

2. 利用绩效监督结果，促进主管部门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果，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长春市双阳区财政局



长春市双阳区乡村振兴局

2023年4月15日